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作为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远达”或“公司”，原名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中电远达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中电远达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71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控股股东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 177,372,636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购买其所属企业脱硫资产。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 511,872,636 股。该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1 年 7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因非公开发行产生的限售股情况及锁定期安排如下：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份持有人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锁定期安排	可上市交易时间
1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177,372,636	在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4 年 7 月 25 日

注：根据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的承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原持有的 102,412,197 股及新增的 177,372,636 股合计 279,784,833 股均锁定 36 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控股股东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承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发行结束之日起，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三、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情况

中电远达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77,372,636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为 2014 年 7 月 25 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持有限售条件 股份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本次有限售条 件股份上市流 通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177,372,636	34.65%	177,372,636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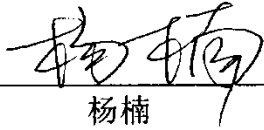
注：根据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的承诺，其原持有的中电远达 102,412,197 股将与非公开发行取得的 177,372,636 股同时上市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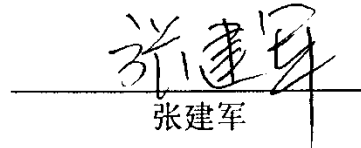
四、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认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所持有的中电远达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所形成的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申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了非公开发行时做出的限售承诺；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间、解除限售数量符合有关规定。中电远达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保荐机构同意中电远达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

(此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杨楠


张建军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